

## 沈阳远大智能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###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（临时）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# 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沈阳远大智能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称“公司”)于2019年11月13日以电话、邮件形式向公司各监事发出了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（临时）会议的通知。2019年11月18日，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本次监事会。本次监事会应到监事3人，实到监事3人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孙鹏飞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

#### 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监事充分讨论、审议，形成决议如下：

**1、以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终止公司2019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并撤回申请材料的议案》；**

公司监事会认为：鉴于资本市场环境及趋势变化和公司战略规划调整，结合公司目前的实际情况，综合考虑内外部各种因素，公司决定终止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，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同时，该事项相关议案的审议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，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。

《关于终止公司2019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并撤回申请材料的公告》详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沈阳远大智能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 
2019年11月18日